

徐州生物工程职业技术学院处室文件

徐生院教发〔2023〕15号

关于开展2023年学校优秀教学成果奖评选的通知

各二级教学单位：

为奖励在教学实践、改革、研究中取得教学成果的教学团队和个人，发挥教学成果的引领激励作用，大力推进“治人文、精技术”教育教学改革，促进学校高质量发展，根据《徐州生物工程职业技术学院优秀教学成果奖评选和奖励办法》（徐生院发〔2020〕55号）精神，我校将开展2023年校级优秀教学成果奖（以下简称教学成果奖）评选工作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对象

学校教职员工均可申报校级教学成果奖，参加此次评选活动。

二、评选范围

本通知所称教学成果，是指反映高等职业教育教学规律，具有独创性、新颖性、实用性，对提高教学水平和教育质量、实现培养目标产生明显效果的教育教学方案，主要包括：

（一）**教育教学**。适应高等职业教育背景下人才培养目标多样性要求，推进学校“治人文、精技术”教育教学改革，在转换教育思想、更新教学内容、改进教学方法、创新培养模式、推进

素质教育、加强实践教学、产教融合、“岗课赛证融通”、1+X证书、现代学徒制、学生就业创业等方面取得的成果。

（二）教学研究。适应教育、科技、经济一体化发展趋势，在推动教育教学管理现代化，加强教育教学改革、教学创新、实验实训基地建设、师资队伍建设、教育信息化建设、质量保障体系建设等方面取得的成果。

（三）教学资源。高等职业教育资源、专业教学资源库、在线开放精品课程、线上教学资源等优质资源共享的成果。

（四）其他。其他具有代表性、实践价值的教育教学成果。教学成果的主要形式为反映以上教育教学研究成果的实施方案、创新案例、研究报告、教材、课件、论文、著作等

三、申报条件

在教育教学中做出突出贡献、取得显著成效的教学团队和个人，其持有成果项目具备下列条件的，可申报校级教学成果奖。

（一）申报优秀教学成果奖的教学团队主要成员或个人必须具备下列条件：

1. 能认真贯彻党和国家教育方针，热爱教育事业，模范遵守职业道德；为人师表、教书育人成绩显著。

2. 坚持在教学第一线辛勤工作，教师在参评前连续2年均完成学校规定的教学工作量；教学水平高，治学严谨，教学效果、教学质量综合评价优良。教学辅助人员和教学管理干部在相应岗位上工作任务饱满，工作成绩显著。

3. 教学团队主要成员是指在完成项目中承担具体工作，有重要贡献者，一般不应超过5人。

(二) 申报优秀教学成果奖的项目，必须具备以下条件：

1. 具有原创性，在理论和实践上有所突破，具有先进教育理念，符合高等职业教育发展规律、高等学校办学规律和高层次应用型人才培养规律，在本校或全省处于领先水平的成果。

2. 具有较强实用性和可操作性，经过两年以上教育教学实践检验，取得明显实效的成果。

3. 具有较大示范性和指导推广作用，取得较高认同度，在校内外产生积极影响的成果。

四、评审程序及奖项设置

(一) 评审程序

1. 个人（教学团队）申报。凡符合评奖范围、申报条件的优秀教学成果，由项目负责人向所属二级教学单位或处（室）申报。对成果内容、理论水平、实践效果、推广应用价值做较详细的文字介绍，如实填写《徐州生物工程职业技术学院教学成果奖申报书》（见附件1），并提供反映成果水平的科研论文及其他实绩材料。

2. 初审推荐。各二级教学单位或处（室）组织5人以上评审小组认真审阅申报材料。对其主要内容进行调查核实，广泛听取师生意见，公正、客观、准确地提出初审意见。按要求将申报及推荐材料报教务处。

3. 学校评审。学校评审委员会（由教务处聘请有关专家组成）各成员要认真传阅申报材料，形成个人意见。召开评审委员会全体成员会议，交流个人评审意见，并按照《徐州生物工程职业技

术学院优秀教学成果评价标准》对每个申报项目逐项评分，按照全体委员评分结果，初步定出优秀教学成果奖项目及获奖等级。

4. 结果公示。教务处将初评获奖的成果名称、申报人及获奖等级张榜公布，广泛征求全体教职工意见。对获奖项目有异议者，必须采取书面形式，写明存在问题及举报人真实姓名，在公示期内送交教务处或学校纪律监察委员会，评审委员会负责调查核实，提出处理意见，报校长办公会仲裁。

（二）奖项设置

本次教学成果奖评选设置特等奖、一等奖、二等奖三个层次。

特等奖教学成果应在教学理论上有较大创新，对教学改革实践具有较强示范作用，对提高教学水平和教育质量、实现培养目标具有显著成效，在某一领域内处于领先水平并产生较大影响。

一等奖教学成果应在教学理论上有所创新，对教学改革实践具有示范作用，对提高教学水平和教育质量、实现培养目标具有一定成效，在某一领域内产生一定影响。

二等奖教学成果应在教学理论或实践某一方面有明显突破，对提高教学水平和教育质量、实现培养目标具有成效。

五、材料报送

请严格按《徐州生物工程职业技术学院教学成果奖申报材料要求》（见附件2），于9月8日前将申报材料送至教务处121室，联系人：张正风，提交材料如下：

1. 《徐州生物工程职业技术学院教学成果奖申报书》（见附件1，一式三份）及申报成果报告（一式三份）。

2. 佐证材料 1 套，需装订成册并编目录，不超过 100 页（一式一份）。

3. 需提供以上材料的纸质材料，同时提供《申报表》《成果报告》的 word 版和盖章 PDF 版电子材料，证明材料需提供 PDF 版，电子版材料发至指定邮箱（jwc83628020@163.com）。

附件：

1.徐州生物工程职业技术学院教学成果奖申报书

2.徐州生物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2023 年教学成果奖申报材料有关要求

